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渝教办函〔2018〕156号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2018年度市教委科学技术 研究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行动计划，按照《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要求，为做好2018年度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以下简称市教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周期及经费

（一）项目类别

市教委科研项目分为重大项目、重点项目、青年项目三类。

重大项目重点支持高校在大数据、人工智能、智能硬件、物联网、区块链、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大健康）、节能环保、新型城镇化、现代农业等领域开展研究。

重点项目、青年项目按照自由探索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原则，主要支持基础/应用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研究和管理及模式创新研究，其中管理及模式创新研究资助比例不超过项目总数 10%。

（二）项目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 3 年，其中管理及模式创新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1 年。

（三）项目经费

重大项目资助额度不低于 50 万元；重点项目中基础/应用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研究资助额度为 20 万元，管理及模式创新研究资助金额为 5 万元；青年项目中基础/应用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研究资助额度应不低于 5 万元/项，管理及模式创新研究应不低于 2 万元/项。市属高校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由市财政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承担高校按要求给予配套资助；青年项目经费由承担高校自筹经费给予资助。部属高校、军队院校承担的项目由学校自筹经费给予资助。

二、申报名额

按照“限额申报、择优支持、切合实情、分类培育”的原则，根据各高校科研水平、学科特色、专业特点和发展需求，并结合往年课题申报情况、已承担项目的按期结题率和完成质量等因素分配推荐申报名额。具体申报名额见附件 1。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本项目，应具备以下条件：

1.项目负责人限为1人，应当是申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且是项目承担高校的全职在岗人员或以柔性引进方式聘用的人才，其中以柔性引进方式聘用的人才作为负责人的申报项目数不得超过项目承担高校申报限额的20%；

2.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参研人员应当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职业道德，学风端正；

3.青年项目的负责人应当具有中级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本科高校的应当未满40周岁，高职院校的应当未满45周岁（以申请计划当年1月1日为限）；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的负责人应当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

4.项目负责人主持在研的本计划项目总数不超过2项，同一年度申请本项目限1项；项目参研人员参与的本计划在研项目总数不超过3项。

（二）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均不接受申报：

1.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和目标在国家、省（部）级科技计划中已获得立项的；

2.项目主要研究内容或近似内容正在申报其他国家、省（部）级科技计划，进行多头申报的；

3.项目被强行终止，且在不得申报期内的。

四、优先支持范围

在同等条件下，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予以优先支持：

（一）以 2011 协同创新中心、市级以上研发基地和重点学科为依托的项目；

（二）着力解决制约经济、科技发展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问题的项目；

（三）与国内外一流大学、科研机构、企业开展实质性合作研发，能够吸引海内外杰出科技人才或者优秀创新团队来渝从事长期工作，具有高层次、高水平、紧迫性特点的科技合作项目；

（四）已开展产学研合作，与我市有关区县、园区、企业进行精准对接的项目；

（五）与服务长江经济带建设，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有关的项目；

（六）助推我市乡村振兴战略计划、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军民融合发展战略行动计划、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行动计划等“八项行动计划”和精准脱贫、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三大攻坚战”顺利实施的项目。

五、申报程序及材料

（一）申报程序

1.校内遴选。各申报单位组织校内申报，指导项目负责人填写《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以下简称《申报书》），并对项目负责人申报条件和《申报书》内容进行初审后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天，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市教委。

2.推荐申报。本项目不受理个人申报。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须按照申报名额，将校内初审遴选产生的项目汇总后，一并向市教委推荐。

（二）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组织推荐项目申报人员登录“重庆市高校科技与创新资源管理平台”（网址：<http://222.180.174.59:7777/srs/>）进行网上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5月28日—6月28日。

网上提交申报书后，申报人员须从“重庆市高校科技与创新资源管理平台”打印申报书1份（A4纸双面打印），签字盖章后，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统一上交市教委。

六、工作要求

（一）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推荐申报工作，组织力量对项目负责人申报条件、《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方案的可行性、经费预算的合理性、基本科研条件能否保证和预期目标能否实现等认真把关，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

（二）各项目申报人要认真填写项目《申报书》，保证《申报书》内容真实，无知识产权纠纷。《申报书》要实事求是编制经费预算，注重可行性分析，制定切合实际的目标和考核指标，预期成果指标应填写能取得实质性科研进展的科技成果，确保能如期完成项目任务。

（三）请各高校于6月29日前将推荐申报项目《申报书》（1份，A4纸双面打印）、《2018年度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项

目汇总表》纸质件（1份）报送我委科技处。联系人：王洒，樊汶樵；联系电话：63633551，63862091；邮箱 cqjwkjc@163.com。

- 附件：1. 2018年度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申报
名额表
- 2.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
3. 2018年度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汇总表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11日

附件 1

2018 年度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 申报名额表

本科院校				
序号	学校	申报名额		
		重大项目	重点项目	青年项目
1	重庆大学	1	3	50
2	西南大学	1	3	50
3	重庆医科大学	1	3	45
4	重庆师范大学	1	2	45
5	重庆邮电大学	1	3	50
6	重庆交通大学	1	3	50
7	重庆工商大学	1	2	45
8	重庆理工大学	1	3	50
9	重庆文理学院	1	2	45
10	重庆科技学院	1	2	45
11	重庆三峡学院	1	1	40
12	长江师范学院	1	1	40
13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1	1	15
14	重庆警察学院	1	1	10
15	西南政法大学	1	1	10

16	四川外国语大学	1	1	10
17	重庆工程学院	1	1	10
18	四川美术学院	1	1	5
19	重庆师范大学涉外商贸学院	0	1	3
20	重庆邮电大学移通学院	0	1	5
21	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	0	1	5
22	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	0	1	5
23	四川外语学院重庆南方翻译学院	0	1	3
25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	0	1	5
26	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0	1	5
27	陆军军医大学	1	3	50
高职专科				
序号	学 校	申报名额		
		重大项目	重点项目	青年项目
1	重庆三峡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0	1	15
2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0	1	15
3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0	1	10
4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0	1	15
5	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0	1	10
6	重庆三峡职业学院	0	1	10
7	重庆工商职业学院	0	1	10

8	重庆建筑工程职业学院	0	1	10
9	重庆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0	1	10
10	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0	1	5
11	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0	1	5
12	重庆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0	1	5
13	重庆化工职业学院	0	1	5
14	重庆能源职业学院	0	1	5
15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0	1	5
16	重庆旅游职业学院	0	1	5
17	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0	1	5
18	重庆电讯职业学院	0	1	5
19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	0	1	5
20	重庆交通职业学院	0	1	5
21	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0	1	3
22	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0	1	5
23	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	0	1	5
24	重庆财经职业学院	0	1	5
25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0	1	5
26	重庆科创职业学院	0	1	5
27	重庆电信职业学院	0	1	5
28	重庆公共运输职业学院	0	1	3

29	重庆艺术工程职业学院	0	1	3
30	重庆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0	1	3
31	重庆文化艺术职业学院	0	1	5
32	重庆传媒职业学院	0	1	3
33	重庆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0	1	3
34	重庆海联职业技术学院	0	1	3
35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0	1	5
36	重庆城市职业学院	0	1	5
37	重庆经贸职业学院	0	1	3
38	重庆科技职业学院	0	1	3
39	重庆资环职业学院	0	1	3
40	重庆护理职业学院	0	1	3
合计		19	84	934

附件 2

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项目 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类别：重点 重大 青年 _____

研究类型：基础/应用基础研究 应用技术研究 管理及模式创新研究 _____

起止年限：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签章）

联系电话：_____

所在单位：_____（公章）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制

2018 年 5 月

填 报 说 明

1.申报书为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的主要文件，一经批复，即作为立项依据。各项内容须认真填写，表内栏目不能空缺，无此项内容时填“/”或“0”。封面上的各项信息须与项目基本信息一致。

2.填写申报书前，请认真查阅《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申报书各项内容应实事求是，表达要明确、严谨。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明全称。

3.研究单位和协作单位请填写全称。

4.项目组成员应填写实际研究人员。

5.申报书（含附件）用 A4 纸双面打印，纸质封面装订。附件材料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的代表性论文（3 篇以内），须提供论文刊物封面、目录、论文首页的复印件；专利情况，须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情况，须提供项目批文复印件；其他代表项目负责人科研水平的证明材料。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概况	重大项目	项目名称					
		申报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硬件 <input type="checkbox"/> 物联网 <input type="checkbox"/> 区块链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装备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大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城镇化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农业				
	重点/青年项目	项目名称					
		申报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项目				
		申报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数理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学与化工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科学与医学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环境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先进制造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科学技术（含交通、水利）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科学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专业				
	学位		学历				
	所在单位及部门				电话		
	依托研发基地W重点学科						
其他项目组成员	姓名	职称	性别	工作单位	项目分工	签名	
协作单位							
主要研究内容及技术指标	(限400字)						
项目创新点概述	(限400字)						

二、立项依据

（包括项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或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技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附主要参考文献）

三、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四、项目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五、项目特色与创新点

六、项目进度安排

七、预期成果及考核指标

预期成果：						
论文、著作 (篇/部)	SCI/EI/ISTP	核心期刊		其他论文		著作
发明专利(项)	申请			授权		
实用新型(项)	申请			授权		
标准规范(项)	国家	行业		地方		企业
新成果	新产品	新工艺		新装置		新材料
获奖(项)	国家级	省部级		其他		
人才培养(人)	博士后	博士		硕士		
经济效益(万元)						
社会效益						

八、项目已具备的研究基础、工作条件以及项目负责人简历

（研究基础包括和本项目相关的工作积累及已经取得的科研成果；工作条件包括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及拟解决的途径；项目负责人简历包括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的学历及工作经历，主持或参与科研项目情况及主要学术成绩，近期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论著、申请的专利、制定的标准等）

九、项目经费来源及支出预算(单位：万元)

收入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1.申请市教委经费		
		2.所在单位配套经费		
		3.其他经费		
		合 计		
支 出 预 算	科 目		预算数	其中：申请 市教委经费
	一、直接费用			
		1.设备费		
		2.材料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4.燃料动力费		
		5.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6.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7.劳务费		
		8.专家咨询费		
		9.其他支出		
	二、间接费用			
		1.管理费		
		2.绩效支出		
		合 计		

十、项目负责人承诺

已按照市教委《重庆市高等学校学风建设实施意见》要求，确认本申报书及附件内容真实、准确。项目如获资助，本人将严格按照《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与本申报书的规定，认真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积极开展研究工作，合理安排研究经费，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并接受检查。若申报书及附件内容失实或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违反上述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已经按照市教委《重庆市高等学校学风建设实施意见》《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与项目申报要求对项目负责人的资格及项目申报书内容进行了审核。项目如获资助，本单位将根据项目申报书内容，落实项目研究所需配套经费及其他条件；按照《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认真履行项目承担单位的管理职责。

学校公章

协作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十二、市教委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8 年度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序号	负责人	项目 名 称	项目类别	申报领域	是否在编人员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预期完成指标

注：1.申报领域请与附件 2 中申报领域一致。

2.预期完成指标请参照项目申报书中考核指标填写，如：发表 SCI 论文*篇，授权专利*项。